

乐清市民政局 乐清市财政局 文件

乐民办〔2024〕55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乐清市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专项资金分配计划（第二批）的通知

淡溪镇人民政府：

根据《关于印发〈浙江省水库移民项目资金扶持管理办法〉的通知》（浙民移〔2020〕112号）文件要求。经研究，现将我市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资金分配计划（第二批）下达给你们，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历年结存）计划补助 445.3555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历年结存）计划补助 93.573523 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历年结存）计划补助 0.77 万元（具体见附件）。

为做好后扶资金项目扶持建设工作，根据《浙江省水库移民项目资金扶持管理办法》（浙民移〔2020〕112号）文件精神，有关乡镇、街道要落实项目属地管理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建设要严格遵守项目法人制、项目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等规章制度。对列入年度计划的项目，要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擅自变更，对当年度立项未开工的，取消并轮换项目，且该村下一年度不再安排专项资金。

附件：1.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分配计划汇总表（第二批）

2.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分配计划表（第二批）

3.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分配计划汇总表（第二批）

4.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分配计划表（第二批）

5.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分配计划汇总表（第二批）

6.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分配计划表（第二批）

乐清市民政局

乐清市财政局

2024 年 4 月 2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分配计划汇总表（第二批）

项目名称	本年度项目计划投资（万元）				本年度主要建设内容	本年新增生产能力和效能
	小计	中央和省	市和县	其他		
合计	445.3555	222.67775	222.67775			
一、基础设施项目						
1、人畜饮水						
2、农田水利						
3、地方交通						
4、社会福利设施						
5、文教卫生						
6、供电设施						
7、广播电视通讯						
8、其他						
二、生产开发项目	445.3555	222.67775	222.67775			
1、种植业						
2、养殖业						
3、产品加工业						

4、其他	445.3555	222.67775	222.67775		购置物业 1 处；新建农贸市场 1 处	壮大集体经济 2 个村，受益移民 2028 人
三、科技推广项目						
1、移民培训						
四、其他						

附件 2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分配计划表（第二批）

	项目 责任 主体	建 设 地 点	建 设 性 质	建 设 规 模	建 设 起 止 年 限	投资来源(万元)				已累计投资(万 元)				本年度投资计划(万 元)				本 年 度 主 要 建 设 内 容	本年新增生产 能力和效益		备 注
						合 计	中 央 和 省	市 和 县	其 他 资 金	合 计	中 央 和 省	市 和 县	其 他 资 金	合 计	中 央 和 省	市 和 县	其 他 资 金		名 称 及 单 位	受 益 移 民(人)	
合计						1800	476.16 5773	222.6 7775	1101.1 56477					445.3 555	222.6 7775	222.6 7775			2028		
一、生产开发项目						1800	476.16 5773	222.6 7775	1101.1 56477					445.3 555	222.6 7775	222.6 7775			2028		
(一)其他						1800	476.16 5773	222.6 7775	1101.1 56477					445.3 555	222.6 7775	222.6 7775			2028		
	淡 溪 镇	龙 川 村	新 建	项目占地面积 1778 m ² , 建筑面 积 3265.5 m ² , 4 层; 包括设计费、 招标代理费、监 理费、预算编制 费等前期工作经 费等	20 24	1200	179.57 225	20.42 775	1000					40.85 55	20.42 775	20.42 775		农贸市 场建设 工程	壮大村 集体经 济	1613	2023 年 8 月 18 日 已核准, 乐民办 (2023) 102 号
	淡 溪 镇	石 龙 头 村	新 建	购买望潮上品华 庭物业项目, 4 间商铺, 总面积 219.85 m ² ;	20 24	600	296.59 3523	202.2 5	101.15 6477					404.5 5	202.2 5	202.2 5		物业购 置项目	壮大村 集体经 济	415	2024 年后扶资金 安排 404.5 万元 ; 结余资金 93.573523 万元; 库区资金安排 0.77 万元

附件 3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分配计划汇总表（第二批）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数	总投资（万元）		累计完成投资（万元）		本年度投资计划安排（万元）	申请本年度扶持资金（万元）
		（个）	合计	其中：扶持资金	合计	其中：扶持资金		
	总计	1	600	498.843523	404.5	404.5	93.573523	93.573523
一	基本口粮田及水利设施建设							
二	饮水安全、沼气、交通、供电、通信广播等基础设施							
三	文化、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建设							
四	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							
五	劳动力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及职业介绍项目							
六	种植、养殖、林、畜牧、渔、旅游、加工、服务业等生产开发项目	1	600	498.843523	404.5	404.5	93.573523	93.573523
七	其他							

附件 4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分配计划表（第二批）

	项目 责任 主体	建设 地点	建设 性质	建设 规模	建设 起 止 年 限	投资来源(万元)				已累计投资(万 元)				本年度投资计划(万 元)				本年 度 主 要 建 设 内 容	本年新增生产能力 和效益		备注
						合计	中央 和省	市 和县	其他 资金	合计	中央 和省	市 和县	其他 资金	合计	中央 和省	市 和县	其他 资金		名称 及单 位	受益移民 (人)	
合计					202 4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 56477	404 .5	202. 25	202. 25		194. 73	93.57 3523		101. 1564 77		415		
一、种植、 养殖、林、 畜牧、渔、 旅游、加工、 服务等生产 开发项目					202 4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 56477	404 .5	202. 25	202. 25		194. 73	93.57 3523		101. 1564 77		415		
(一) 其他					202 4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 56477	404 .5	202. 25	202. 25		194. 73	93.57 3523		101. 1564 77		415		
	淡 溪 镇	石 龙 头 村	续 建	购买望 潮上品 华庭物 业项目， 4 间商 铺，总面 积 219.85 m ² ；	202 4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 56477	404 .5	202. 25	202. 25		194. 73	93.57 3523		101. 1564 77	物业 购置 项目	壮大村 集体经 济	415	2024 年后扶资金 安排 404.5 万 元； 结余资金 93.573523 万元； 库区资金安排 0.77 万元

附件 5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分配计划汇总表（第二批）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数	总投资（万元）		累计完成投资（万元）		本年度投资计划安排(万元)	申请本年度扶持资金（万元）
		(个)	合计	其中：扶持资金	合计	其中：扶持资金		
	总计	1	35	32			35	32
一	基本口粮田及水利设施建设							
二	饮水安全、沼气、交通、供电、通信广播等基础设施	1	35	32			35	32
三	文化、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建设							
四	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							
五	劳动力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及职业介绍项目							
六	种植、养殖、林、畜牧、渔、旅游、加工、服务业等生产开发项目							
七	其他							

附件 6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分配计划表（第二批）

	项目 责任 主体	建 设 地 点	建 设 性 质	建 设 规 模	建 设 起 止 年 限	投资来源(万元)				已累计投资(万元)				本年度投资计划 (万元)				本 年 度 主 要 建 设 内 容	本年新增生产 能力和效益		备 注
						合 计	中 央 和 省	市 和 县	其 他 资 金	合 计	中 央 和 省	市 和 县	其 他 资 金	合 计	中 央 和 省	市 和 县	其 他 资 金		名 称 及 单 位	受 益 移 民 (人)	
合计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5 6477	599. 23	295.82 3523	202. 25	101.15 6477	0.77	0.7 7			415			
一、种植、养殖、林、畜牧、渔、旅游、加工、服务等生产开发项目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5 6477	599. 23	295.82 3523	202. 25	101.15 6477	0.77	0.7 7			415			
(一)其他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5 6477	599. 23	295.82 3523	202. 25	101.15 6477	0.77	0.7 7			415			
	淡溪镇	石龙头村	续建	购买望潮上品华庭物业项目,4间商铺,总面积219.85m ² ;	20 24	600	296.59 3523	202. 25	101.15 6477	599. 23	295.82 3523	202. 25	101.15 6477	0.77	0.7 7	物业购置项目	壮大村集体经济	415	2024年后扶资金安排404.5万元;结余资金93.573523万元;库区资金安排0.77万元		

乐清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4年4月25日印发
